



金圣叹删《水浒传》

革命文艺无悲剧

现在香港坊间能买到的《水浒传》，有几种版本：（一）商务“一百二十回的《水浒传》”；（二）中华“七十一回的《水浒传》”；（三）“人民文学出版社”的《水浒传》。（二）（三）版本是一样的，（一）倒比较特别，是李贽（卓吾）的传本。此外尚有百回本、百十五回本等，俱不可见。随处可买的其他版本，台湾、星洲、香港出版社的，大都是通行本，其中以一九七〇年台湾文源书局金圣叹批本较有价值，但影印不佳，原版错字过多。中华一九五四年曾出贯华堂的金批原版本，自是最为珍贵。今天在金圣叹被批判为“反动”的情形下，大概难有重印的机会。商务的“一百二十回的《水浒传》”

能再面世，已然幸运，一九二九年的初版，有胡适的序言，现在是删掉了。

金圣叹是按百回本和百二十回本批改的。以批本、百二十回本与今通行本对看，略可窥见他删改的大要。有几个问题可以在此讨论，第一，他将七十回以后全部削掉，如此大斧，是否做对了？第二，他增加了一场噩梦，他做得对不对？第三，他在七十回中的改动，是否改好了？第四，他在批文中建立了一套小说技巧理论，这些理论，是否有效？是否合乎现代小说的原则？

现在先挑第二个问题说说。将金圣叹批本与中华、人民文学的新版本比较一下，最大的分别，是一种有噩梦，另一种没有噩梦。

“文革”以后的中共文艺缺乏“悲剧感”，《水浒传》的删改也一样，到排座次为止。结语是这里方才是梁山泊大聚义处，有诗为证：

仗义疏财归水泊，报仇雪恨上梁山。

堂前一卷天文字，付与诸公仔细看。

就是水浒英雄不能失败、不能招安，亦不能死亡。但虚无乐观的革命主义，在文学效果上，却不一定能收到悲剧收场那样大的感人效果。

砍掉狗尾

《水浒传》一百零八条好汉，应该有个怎样的结局，是个煞费思量的问题。在施耐庵笔下，宋江他们，一直想着受朝廷招安，最后似应是归附朝廷，为国出力，但是他没有写出来。是无结局的作品。后来有人续上几十万字，写下了一百零八人如何征讨田虎、王庆，平定辽国、围剿方腊的故事。

那些续写的章节，据称出自罗贯中之手，金圣叹大骂，说：

一部书七十回，可谓大铺排，此一回（指第七十）可谓大结束，读之正如千里群龙，一齐入海，更无丝毫未了之感，笑煞罗贯中，横添狗尾，徒见其丑也。

罗氏为续书者？鉴于《水浒传》有几种回数的本子，续书是否止于罗贯中一人？后来的续书，段落多寡不一，可见人们既以一百零八人没有结果而不满足；亦不尽以续书为完全合理。一百二十回的本子，有施耐庵集撰、罗贯中纂修的字样，附了“宣和遗事”的史实，朝廷招谕宋江，张叔夜元帅出马，诱宋江等归附皇帝，平定了诸路的贼寇，收服了方腊，可见续书人是以“历史”的眼光来着笔，恰是撰《三国演义》的罗贯中的口味，就续书部分的半文半白文文体来观察，也近似罗氏。

施耐庵用纯粹精练的白话口语，续书者因为文白参差，以致那些好汉的话都再无可观之处，在文体上不统一，“俺”“洒家”“淡出鸟来”——前面那些人各有各的说话方式，都是日常语言，见出每个人不同个性；后面却是人人说话一式一样，乏味之至。在中国小说史上，《水浒传》所以比《三国演义》有划时代的大进步，主要是在于文体上，我们读《三国演义》，并无突兀之感，因为文字虽是文白错落，但在风格上是统一的；前《水浒传》与后《水浒传》却

真正是在龙头上续上了一条狗尾，全不相合。

后《水浒传》的另一大毛病，是没有一个人物有生命，包括以前出现过的旧人和以后新出的角色，无论你读多少遍，都不会在脑中出现一个人的形象，这比之《三国演义》中的人物，实在是大逊色。如果真是罗贯中续书，亦见到一个大作家才竭之一日。

后《水浒传》读来令人倦目，失眠时不妨读它；前《水浒传》一旦半夜开卷，天亮仍不能合眼，文字的艺术竟有如此重大的分别。后《水浒传》令人困倦之外，还使人生厌，它能连用相同的段落、相同的文字，陆续描写十数人之出场，读者如有耐性，读完这些陈陈一式的文字，一定脑子有毛病。既然如此不堪，就见得金圣叹骂罗贯中骂得有理，删掉后面数十万字亦做得极对。

金圣叹做得对

续《水浒传》后半部是中国新旧小说中最坏的文字之一。
以下是一个例子。

一百二十回本，第七十六回，讲到童枢密奉朝廷之令，讨伐梁山泊。宋江与众将应战，描写一个个水浒英雄的打扮。先是张清：

……来的渐近，鸾铃响处，约三十余骑哨马……轻弓短箭，为头的战将是谁，怎生打扮，但见：“枪横鴟角，刀插蛇皮……骠骑将军没羽箭，张清哨路最当先。”

继而描写秦明、关胜、林冲、呼延灼、董平……有十多二十段落，都是一式一样的文字。那续书的人，缺乏文采，欠缺修养，更坏的是不用心。他用一个铜模，以大同小异的文字，来写每一位将官，用意是衬托他们每个的威武，但文字千篇一律，了无效果。

“红旗中涌出一员大将，怎生结束”，继而一诗词。接着又是：“青旗中涌出一员大将，怎生打扮” “白旗中涌出一员大将，怎生结束”这样“怎生怎生”一轮之后，又以“那一个守旗的壮士，怎生模样” “怎生模样” “怎生模样”，再又回到“怎生打扮” “怎生打扮”。而每个“怎生”之后，又照例来一首没有韵味的七言。

有点文学修养的人，读到这类文字，是无不掩卷的。

金圣叹所保留的，便都是精华。留着后半部，对整部小说，是重大的破坏。金圣叹做得对！

同样，中国人民也都做得对！金圣叹本以后，不必有人规定——封建统治者没有说：其他的本子不可以看。皇权社会的统治，诚然严厉，但还没到一纸令下，书籍绝迹的地步。但为

什么其他本子，都逐渐不见了呢？是给淘汰了。自然淘汰。给中国人民——懂得文学什么是好、什么是不好的中国老百姓淘汰了。他们只看金圣叹的本子。

现在有人大骂金圣叹，说他砍掉后半部，使中国人民读不到“反面教材”，真是冤枉。金圣叹无权叫人不要看，中国腐败的封建王朝，下令禁过《水浒传》，但是禁不掉。人民呢，却依然有选择权。无论是什么本子，一百回本、一百二十回本、一百一十五回本，都被选择掉了。他们选了金圣叹。

后半部之坏，我还可以举出一百零八条来，不仅上述一例而已。我也相信，不管我们怎样推荐“繁本”，否定“洁本”，在将来真能流传的还是“洁本”。

删书的基本原则

《水浒传》的“钦定”版本，人民文学出版社的七十一回本，在序言中说：“金圣叹删去了原本七十一回以后的部分，却伪造了卢俊义的一个‘噩梦’作为结束，用意是要把水浒英雄斩尽杀绝。”

这可以分三方面来看。第一，七十回以后的文字既然是“狗尾”，应不应删？第二，删掉以后，怎样使整部小说有“完整感”，即应加上怎样的收笔结语？第三，此一收笔结语又是否加得适当，加得好？

有人重重谴责的是第三点，但不是持文学艺术的立场。因为七十回以后，一百零八条好汉受了招安，去打“强盗”，去

镇压“农民起义”，乃是他们所不能接受的。

金圣叹在思想上，诚然否定《水浒传》英雄的行径。说他们杀人放火弄到天下不安，不必招降而应歼灭，这个观念不能不对他的剪裁工作产生若干影响，但是主要原因恐怕仍是在艺术上。我们看他在前七十回纵有不合他思想的仍然保留，文字上所做的修改，以及删掉繁赘的诗词，使文章读来更紧凑、更生动、更流畅，便知他的艺术观在从事这件工作时所占的比重。

或问：七十回以后，为什么不做些增删润色的工作，而让它保存下来，却一下把它腰斩呢？这很简单，那些文字之坏，实在改不胜改。任何人若要做此工作，比重写还要困难。即使把文字改好了，使成完美的白话，仍然对前面的七十回有破坏力，由于情节、人物、肌理、动作、对话，都一无是处。就以人物来论，施耐庵在编撰时，据称画了每个人物在墙上，日夕观想，这可能是传说，他原是根据话本或说故事者的描述，而整理重写的。不管怎样，后来这些人物，在七十回以后，都是僵掉了，再不活动了。腰斩是必须的。任何艺术、戏剧、绘

画、文学、雕刻、音乐、舞蹈、建筑，以至任何工艺，彩漆、玉石、陶瓷、家私、衣饰、珐琅、刺绣，无一不从属于一个最基本美学原则：统一性、完整性，眼中耳里，看来听去，都无阻无碍，正是“完美”“和谐”的由来。金圣叹腰斩《水浒传》，正是求此和谐与完美，他的功劳亦在于此。

认识到此浅易原则，我们可以肯定，或：政治意识不足以定文学艺术的优劣。设若七十回以后写得极好，尽或意识不对而遭禁，仍将流传广大。由于实在不好且破坏原著，所以三百年来就不流行。

小说世界的重造

读文学的，从《水浒传》的“洁本”与“繁本”，可以得到很多启示。

金圣叹不仅砍掉后半部，在前半部里，他也做了些手脚。最重要的是把许多诗文删掉了。试看“繁本”第三回结尾处：

且说鲁达离开了渭州，东逃西奔，急急忙忙，却似：“失群的孤雁，趁月明独自贴天飞；漏网的活鱼，乘水势翻身冲浪跃。不分远近，岂顾高低，心忙撞倒路行人，脚快有如临阵马。”这鲁提辖急急忙忙行过了几处州府……

这一段文字，经金圣叹之手，变成极简：

且说鲁达自离渭州，东逃西奔，急急忙忙，行过了几处州府。

以下，鲁智深行到十字街口，见众人看榜，原是捉拿他的。也有一首长长四六文：

扶肩搭背，交颈并头，纷纷不辨贤愚，扰扰难分贵贱；张三蠢胖，不识字只把头抬，李四矮矬，看别人也将脚踏……

金圣叹大笔一删，变成了：

却见一簇人围住了十字街口看榜。鲁达看见挨满人，也钻在人丛里听时……

我们读此两段，可了解小说艺术，有个奥秘在。请问读者，原文的效果，经删削后，是怎样的改变了。大家都能答：是更直接了。

即是说，让读者与人物之间，缩短了距离，消除了屏障。

第一段诗文，写鲁智深杀了人逃难的慌张行色。像失群的孤雁，漏网的活鱼，不分远近岂顾高低。文字倒算不坏。但是为什么金圣叹要删？实因这完全是作者站出来说话。读者正一心注意鲁智深，眼光集中在他身上，当中插入这一段文绉绉的诗文，不可能是不识字的莽和尚心里的话，倒是看官们正读到兴头处，说书人出来挡在我们面前煞风景。

另一段描写读榜文的众人，更不能是鲁智深的了。我们绝不会觉得，自己是顺着鲁提辖的眼光，见到当时的景象，因为文体不是白话，是文人骈文，便构成了极大的障碍，又是说故事者出来，指点我们来着。

如果这两段原文，是用口语写的，直接表出鲁智深走路的动态和他心里的感想，眼中所见与耳中所听，金圣叹一定不删。前七十回里，有很多段落，直接描写的极多，且得到他的称赞，如武松过十字坡一段，武松山坡上眼中自远至近，到酒店前所见。

金圣叹的功劳，便像是电影中的剪辑能手，使内容更紧凑。把许多读来“隔”“隔”不入的世界，成为读者直接进入的世界，他极有文学的敏感。

节奏感的重现

读过老舍一篇文章，大贬中国旧小说家，他说：连《红楼梦》，一写人物和景色时，就不得不有诗为证了。他这评论，对《红楼梦》颇有不公，《红楼梦》的作者，并非在写人物的神貌装扮，及自然的景色上，力有不逮，因此要以“有诗为证”来掩饰，老舍并未注意到《红楼梦》里的诗词，都有作用的，不可任意删掉。它们是整部小说有机的一部分。

相反，《水浒传》里的诗词，经金圣叹删削后，反而更好。他有时删得极不吝惜，如在“繁本”的第二回，短短篇幅，竟有十五首诗词之多，都给他完全删了。

这些诗词，无论在任何场合，都可以随时出现，说到